

证券代码：600611
900903
债券代码：241483
242388

证券简称：大众交通
大众 B 股
债券简称：24 大众 01
25 大众 01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3/29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
预计回购金额	5,000 万元~10,000 万元
回购价格上限	11.70 元/股
回购用途	☐ 减少注册资本 ☒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☐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☐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实际回购股数	747.24 万股
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32%
实际回购金额	5,199.95 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6.66 元/股~7.10 元/股

一、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，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.00 万元（含）。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%为回购价格上限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3.96 元/股。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

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2025年1月9日，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将回购价格由“不超过人民币3.96元/股”调整为“不超过人民币11.70元/股”；将回购资金来源由“公司自有资金”调整为“公司自有资金和/或自筹资金”。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二、 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2025年2月18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，并于2025年2月19日披露了《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（二）截至2025年3月26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747.24万股，占总股本的比例为0.32%，回购的最高价格为7.10元/股，最低价格为6.66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,199.95万元（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（三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、回购价格、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。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（四）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，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三、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4年3月29日，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自上述公告披露日至本公告披露前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四、 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前后，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份类别	回购前		回购完成后	
	股份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份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-	-	-	-
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	2,364,122,864	100	2,364,122,864	100
其中：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-	-	7,472,400	0.32
股份总数	2,364,122,864	100	2,364,122,864	100

五、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747.24 万股，根据股份回购方案，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。若公司未能在本公告披露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，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。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，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众交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 3 月 27 日